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HANSHUI CEMENT GROUP LIMITED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91)

於2020年到期的500,000,000美元7.5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 5880)

澄清公告

茲提述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2018年2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宓敬田及其團夥的非法行動及相關法律行動更新和建議取消上市地位的最新進展。

本公司注意到該公告英文版中的日期出現筆誤。請通過下面的網址鏈接查看信函的全部內容。

致股東的信函（2018年2月7日）

<http://www.shanshuicement.com/Site/News/importantContent/id/1032.html>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懇請濟南市政府工作組力促挽救上市公司函的跟進回復（2018年1月19日）

<http://www.shanshuicement.com/Site/News/importantContent/id/1031.html>

中共山東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委員會關於落實省市黨委政府指示意見的緊急通知（2015年12月7日）

<http://www.shanshuicement.com/Site/News/importantContent/id/1030.html>

承董事會命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廖耀強

香港，2018年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4名執行董事，即廖耀強（其替任董事為閻正為）、李志強、李和平及華國威；以及5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文琪、羅沛昌、黃之強、程少明及盧重興。